附件1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

**商品沥青混凝土采购项目**

**询 价 书**

**各潜在报价人：**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计划采购一批商品沥青混凝土材料，用于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施工。该批材料使用单位为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计划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价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本次采购为询价采购，报价方式原则上为一轮报价。若贵单位有意参加，请注意如下事项并按如下询价安排办理有关报价事宜。

**1、项目概况及询价内容**

1.1项目概况：用于养护开江县境内国道G542、省道S201、省道S305及开江县境内县道道路路面养护。

1.1.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③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1.1.2交货期：合同签定之日起3日内供应商开始供货，在接到采购人送货数量的通知后按需生产货物，直至完成全部供货。

1.1.3供货方式：分散供货。因道路养护工程的特殊性质需要，要求供应商在有效实施时间范围内不定时分批次按需供货。每次供货由采购人提前一天书面或电话通知供应商，供货商必须在采购人要求时间内将提供货物。如供应商在收到采购方供货要求后未能按时按需提供货物，采购方有权单方面终止采购合同，所造成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1.1.4供货数量：以每次采购人书面或电话通知为准提供相应数量的材料。

1.2采购内容：商品沥青混凝土（具体要求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资名称 | 规格型号 | 总限额（元） | 需求时段 | 执行标准 |
| 1 | 商品沥青混凝土 | 细粒式改性沥青砼(AC-13) | 298400 | 计划使用时间为2024年10月23日至供货完成。 | JTG E20-2011 |
| 2 | 细粒式沥青砼(AC-13) |
| 2 | 乳化沥青沾层油 |  |

1.2.1.本次采购为总限额，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采购相应产品，相应产品按中标单价和购买数量据实结算，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金额减少，采购人不对报价人进行任何补偿。

1.2.2.本次报价为固定单价。供应商报价为综合单价, 单价为含税出厂价，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原材料及其拌和、各类损耗、各类协调、利润及各类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1.2.3沥青混合料运输车辆由甲方组织运输，合同数量及单价表中单价不包含运输费用。

**1.2.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 拒绝签订合同的、签订合同后不按合同履约的，将被列入黑名单；供应假冒伪劣、以次充好产品的，列入永久禁入黑名单。**

**2、报价人资格要求**

本次报价人资格及其它条件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2.1报价人应为生产厂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企业注册资本金不作要求。

2.3报价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报价人提供书面承诺函）

2.4报价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2.4.1. 经有效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4.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委托代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

2.4.3.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4.4.承诺书（若供应商现场递交报价文件，报价文件中无需含此承诺书）；

**注：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证明材料不齐或未按规定加盖鲜章为无效响应。**

2.5本次竞标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报价有效期：3天。**

**4、验收方式：**

4.1合同数量的确认：甲方指定专人监督沥青混合料过磅(运输由甲方组织车辆)，核实无误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在磅单上签字确认作为结算依据，单位为吨。质量应符合JTG E20-2011公路工程沥青及沥青混合料试验规程的相关要求。

收货方可对供货商提供的各批次的货物进行随机抽检，送至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如果任何被检测或测试的物资不能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方可以拒绝接受该物资。供货方应无条件更换被拒绝的物资，并承担该部分检验费用以及因此造成延迟交货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及承担延迟交货的违约责任。

4.2验收单据：经供货方与收货方双方共同签字的计量单。

**5、合同结算**

5.1供货方按照合同规定在供应货物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凭经供货方与收货方双方共同签字的有效磅单作为结算依据。

5.2结算价格实行固定单价。

**6、支付和质保期**

6.1供货方根据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要求一票制结算，增值税率为13%。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国家税务机关公布税率发生变化，本合同以最新税率执行。合同税前单价不变，按照最新税率调整合同单价。

6.1.1开票信息

开票名称为：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纳税识别号:125114234523918316

地址电话:开江县新宁镇建设街100号，0818-8223341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开江县支行122581408367

6.2采购方收到5.1所列的单据，按合同条款约定对单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的单据作为支付的依据。

付款方式为：先货后款，最后一批验收合格后10个日历天内，由供方提供增值税发票，对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需方收到发票后一次性支付给供方。

6.3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起12个月，自货物经买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免除卖方对交付货物质量的保证责任。

**7、询价文件的获取、递交、监督和公布报价结果**

7.1询价文件获取方式：现场获取、在线获取。

7.1.1现场获取：2024年10月11日至10月14日（每天上午9:00 至12:00，下午1:00至 5:00，法定公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二楼财务股领取询价文件，联系电话：0818-8223341。

7.1.2在线获取：询价采购公告发布于开江县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kaijiang.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凡满足本询价书的报价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报价者，请自行下载

7.2询价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邮寄递交。

7.2.1现场递交：报价人应在2024年10月15日10:00点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递交至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二楼财务股，联系电话：0818-8223341。

7.2.2邮寄递交：报价人应在2024年10月15日10:00点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邮寄递交至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二楼财务股，联系电话：0818-8223341。

**因报价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报价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报价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7.3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报价文件装入密封袋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密封袋的封口处须加盖密封章。

7.4递交文件应包括：

7.4.1报价表；

7.4.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4.3采购人要求的其他文件。

7.5监督机构: 开江县交通运输局养护股，监督电话：0818-8225606。

7.6询价人及联系方式

询价人：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地  址：开江县新宁镇建设街100号

邮政编码：636250

联 系 人：许先生

联系电话： 0818-8223341

8.报价文件开封

8.1报价文件开封在询价采购文件中“询价采购公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8.2评审会由询价采购人主持，采购人、供应商或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8.3报价文件开封时，由采购方或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方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宣读供应商名称、报价表内容，以及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

8.4报价文件开封过程由询价采购人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9.报价文件评审

9.1评审小组的组成：询价采购人按《采购法》的要求并根据询价采购项目特点组成评审小组，评审小组由采购方的有关工程、财务、经济等方面的人员组成，评审小组人数为3人。

9.2评审方法和依据

9.2.1评审办法：

评审小组从能满足询价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最低的原则提出1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如最低的报价相同，则该供应商需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第二次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确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9.2.2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询价采购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评审小组判断供应商对询价采购文件的响应仅基于报价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9.2.3评审原则：对所有有效报价的评价，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审严格按照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9.2.4评审程序

9.2.4.1根据《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规定，评审小组首先对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初审。

初审分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性检查是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符合性检查是依据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对询价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9.2.4.2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审小组可以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向供应商质疑，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书面承诺为其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9.2.4.3比较与评价。评审小组对初审合格的报价文件按照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9.3成交原则

9.3.1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审小组）按照评审报告推荐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则进行重新询价采购。

9.3.2采购人将询价结果公示在开江县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kaijiang.gov.cn/），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报价人在公示期间如有异议的按公示所提供的方式向采购人提出，以采购人回复的意见为最终裁定，不再受理同一报价人二次及以上异议。

9.3.3成交通知书

9.3.3.1询价采购有效期内，询价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3.3.2《成交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书面依据。

10.签订合同

10.1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需方签订合同。

10.2询价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0.3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0.4合同按照《采购货物购销合同》签订。

11、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 开江县交通运输局养护股

监督电话：0818-8225606

**1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询价通知格式。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2024年10月10日

附件2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外封套封面格式）**

询价人：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地 址：开江县新宁镇建设街100号

**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

**商品沥青混凝土采购项目**

报

价

文

件

2024年10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开封

报价单位： （盖企业公章）

地 址：

联系电话：

**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

**商品沥青混凝土采购项目**

**报 价 文 件**

**报价人： （单位名称及盖公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报价表

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四、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五、资质文件

六、承诺涵

七、承诺书（若供应商现场递交报价文件，报价文件中无需含此承诺书）

**一、报 价 函**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我方拟参与贵单位“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商品沥青混凝土采购项目”，经详细研究采购文件，决定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报价。

1.我方全面研究了询价采购文件，并能够正确理解和接受其全部内容。我方根据询价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要求，对所询价采购AC-13细立式沥青混合料、乳化沥青沾层油的报价总金额及单价见报价表，报价为含税出厂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原材料及其拌和、各类损耗、各类协调、利润及各类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沥青混合料运输车辆由甲方组织运输，单价表中单价不包含运输费用。

2.我方现提交的报价文件为：报价文件一份。

3.我方完全同意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愿意自行承担我方在参与此次报价活动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如果我方中选成交，我方将履行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的责任。

5.我方愿意接收询价采购人在询价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公章）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日期：2024年 月 日

**二、报 价 表**

**一、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吨） | 单价(元) | 最高控制单价(元) | 备注 |
| 1 | 沥青混合料 | 细粒式改性沥青砼(AC-13) | 吨 | 1 |  | 480.00 |  |
| 2 | 沥青混合料 | 细粒式沥青砼(AC-13) | 吨 | 1 |  | 450.00 |  |
| 3 | 乳化沥青沾层油 |  | 吨 | 1 |  | 4000.00 |  |

备注：1. 报价为含税出厂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原材料及其拌和、各类损耗、各类协调、利润及各类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2.交货方法：甲方自提自运。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授权人：（签字）

电话： 日期：

**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沥青混凝土采购项目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法定代表人姓名）是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及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 月 日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盖章）

**四、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名称：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沥青混凝土采购项目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供应商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对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法定

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盖章）

**五、资质文件**

供应商需提供以下资质文件：

1.经有效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以上资料为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六、承诺函**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我公司作为本次询价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询价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询价文件有异议，已经在询价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询价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询价，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四、如本项目评审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五、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40天。

六、我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七、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人（投标人）名称： （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注：1.承诺函必须按照格式要求签字、签章，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2.本承诺函以本采购文件中的格式为准。**

**七、承诺书**

开江县公路养护管理段：

开江县2024年管养道路四季度养护工程商品沥青混凝土材料采购项目报价，由于我司自身原因无法派人送报价文件到贵段，并参加现场询价采购签认。愿承担以下风险：

1.报价文件邮寄丢失或磨损导致不密封带来的风险。

2.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带来的风险。

3.我司同意并确认采购方组织的现场询价采购活动。

4.其他相关风险。

注：若供应商现场递交报价文件，报价文件中无需含此承诺书。

报价单位：（盖章）

2024年 月 日